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胡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,120.6155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36%，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，胡震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2,86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69.4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52%。

●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胡震先生、卜春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江阴振江朗维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朗维投资”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,156.026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98%，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，胡震先生、卜春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朗维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,585.66 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9.54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.46%。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胡震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对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及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融资金用途
胡震	是	927	否	否	2024-7-22	2027-8-22	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	22.50	5.03	补充流动资金

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本次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胡震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9,27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2.5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5.03%
解除质押时间	2024-7-24
持股数量	41,206,155
持股比例	22.3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28,60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9.41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5.52%

3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胡震	41,206,155	22.36	28,600,000	28,600,000	69.41	15.52	0	0	0	0
卜春华	1,300,000	0.71	1,300,000	1,300,000	100	0.71	0	0	0	0
朗维投资	9,054,107	4.91	5,956,600	5,956,600	65.79	3.23	0	0	0	0
合计	51,560,262	27.98	35,856,600	35,856,600	69.54	19.46	0	0	0	0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,658.66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51.56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.43%。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产、投资收益及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收入等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，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支付保证金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2、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且尚未消除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5 日